

部门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子洲县大理河马蹄沟产业园防洪工程

项目单位：子洲县大理河马蹄沟产业园防洪工程项目办公室

主管部门：子洲县水利局

评价时间：2023年4月17日至2023年5月17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主管部门☐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第三方机构☐专家组☒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子洲县水利局

上报时间：2023年5月17日

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该项目位于马蹄沟大理河左岸，现状马蹄沟镇段左岸上游段已建防洪工程 1.408 公里，本次工程总治理河道长 1.0 公里，起点为大理河马蹄沟镇段已成防洪工程末端，与黄茛加工厂厂区防洪墙及铁路路基衔接，终点为太中银铁路桥处。

依据《陕西省重要支流近期治理建设规划》，2020 年 5 月我局委托陕西水环境工程勘测设计研究院对该工程进行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工程初步设计。

新建大理河马蹄沟产业园左岸堤防 1.0 公里，新修防汛道路 1.0 公里。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通过新建堤防工程，完善产业园区防洪体系，提高防洪能力，保障产业园防洪安全，推进子洲县和马蹄沟镇经济社会发展。

年度目标：新建大理河左岸堤防 1.0 公里，新修防汛道路 1.0 公里。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目的：通过开展项目部门评价，促进和提升子洲县水利局从整体到项目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规范专项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益，从而能够更好的履行部门职责。

评价对象及范围：主要评价子洲县水利局大理河马蹄沟产业园防洪工程项目支付项目的管理、使用、绩效目标实现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评价原则：根据相关政策文件和项目实施情况，本次部门绩效评价按照科学规范、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要求，遵循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经济性、动态性等原则，对本项

目绩效情况进行客观分析和评价。

评价体系：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依据《关于开展2023年度财政部门再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通知》文件精神进行指标细化和分值设定。评价体系设四个一级指标：即专项资金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下设二、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100分。（详见后附的《部门评分》）

评价的方法：(1)评价得分。采用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方法，对定性评价指标采用分析打分，对定量评价指标采用量化打分，总分按百分制。(2)绩效评价等级。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根据评价分值，确定评价对象对应的档次。具体分值与档次见下表：

评价分值与评价等级表：

等级	优秀	良好	一般	较差
分值	≥ 90	$\geq 80, < 90$	$\geq 70, < 80$	< 70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成立项目评价组：

评价 人员	姓 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白 宇	局长	子洲县水利局	白宇
	闫多军	副局长	子洲县水利局	闫多军
	高 亚	副局长	子洲县水利局	高亚
	安 祥	党组成员	子洲县水旱灾害防治中心	安祥
	王 建	党组成员	子洲县渠道库坝管理中心	王建
	姬 康	财务人员	子洲县水旱灾害防治中心	姬康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2023年5月22日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收集资料：及时通知被评价单位报送《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3】200 号)规定报送的材料。

设计指标：根据单位报送的材料，并且对单位中省政法转移支付项目运行情况进行指标设计。

组织评价：根据所取的材料和评价指标进行科学、公正地进行评价。

撰写报告：根据评价结果和评价过程客观真实地撰写评价报告。

上报整理：根据县政府规定对评价报告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并且对评价的所有资料进行整理归档。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本次项目部门评价满分 100 分，得分为 94 分，属于“优秀”等级。

部门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名称	大理河马蹄沟产业园防洪工程					
主管部门	子洲县水利局		项目实施单位		子洲县水利局	
项目负责人	闫多军		联系电话		15909284805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次性项目(√)					
计划投资额(万元)	2730.82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2434.24	实际使用情况(万元)	2434.24	
其中：中央财政	0	其中：中央财政	0	其中：中央财政	0	
省财政	0	省财政	40	省财政	40	
市县财政	0	市县财政	900	市县财政	900	
其他	2730.82	其他	1494.24	其他	1494.24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全年日标值	全年完成值
决策	20	项目立项	4	立项依据充分性	子政发改科发【2020】457 号	子政发改科发【2020】457 号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子政发改科发【2020】509 号	子政发改科发【2020】509 号
		绩效目标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符合单位工作实际情况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绩效日标设置明确，可以完整清晰的反应项目实施需达到的目的	绩效目标明确合理
		资金投入	3	预算编制科学性	资金预算编制合理，有明确的依据	预算编制科学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资金分配合理，与实际情况无冲突	资金分配合理
			4	资金到位率	预算 2730.82 万元	到位 2434.24 万元

过程	20	资金管理	4	预算执行率	执行 2434.24 万元	使用 2434.24 万元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财行【2017】515号规定	严格按照该文件执行
		组织实施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单位是否制定有财务及项目实施的规范性文件	单位制定有《项目管理办法》和《资金管理办法》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按以上文件执行	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产出	40	产出数量	10	治理长度(公里)	治理长度 1 公里	1.0
		产出质量	10	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产出时效	10	年底完成率(%)	年底完成率 100%	85
		产出成本	10	是否投资控制在预算内	投资控制在预算内	是
效益	20	社会效益	4	保护人口(人)	保护人口 3500 人	3500
		生态效益	4	是否改善河道环境	是否改善河道环境	是
		可持续影响	4	是否工程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否工程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
			4	是否工程建成良性运行	是否工程建成良性运行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4	受益群众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90%	9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情况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共 20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2020 年 6 月 2 日，子洲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子政发改科发[2020]457 号对《子洲县大理河马蹄沟产业园防洪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批复设立该项目，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共 4 分，得 4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2020 年 7 月 3 日，子洲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子政发改科发【2020】509 号《关于县水利局子洲县大理河马蹄沟产业园防洪工程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于 2020 年县级批复，我局直接支付资金，共 3 分，得 3 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该项目的设立为了通过子洲县大理河马蹄沟产业园防洪工程建设，完善产业园区防洪体系，提高防洪能力，保障产业园防洪安全，推进子洲县和马蹄沟镇经济社会发展。提高人居环境品位，为其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绩效目标合理，共 3 分，得 3 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该项目的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指标均有明确的指标内容和指标值，共 3 分，得 3 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依据成本指标和数量指标计算，本项目经过合理的计算和安排，共 3 分，得 3 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依据我县目前防洪治理工作内容看，该项目资金分配合理，共 4 分，得 4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部门评价表

项目名称	大理河马蹄沟产业园防洪工程					
主管部门	子洲县水利局		项目实施单位		子洲县水利局	
项目负责人	闫多军		联系电话		15909284805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计划投资额(万元)	2730.82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2434.24	实际使用情况(万元)	2434.24	
其中：中央财政	0	其中：中央财政	0		0	
省财政	0	省财政	40		40	
市县财政	0	市县财政	900		900	
其他	2730.82	其他	1494.24		1494.24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40	项目立项	7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7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过程	40	资金管理	8	资金到位率	4	3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管理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产出	60	产出数量	10	治理长度(公里)	10	10
		产出质量	10	验收合格率(%)	10	10
		产出时效	10	年底完成率(%)	10	5
		产出成本	10	是否投资控制在预算内	10	10
效益	40	社会效益	4	保护人口(人)	4	4
		生态效益	4	是否改善河道环境	4	4
		可持续影响	4	是否工程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4	4
				是否工程建成良性运行	4	4
		满意度	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4	4
总分	100		100		100	94
评价等次	优 ☒ 良 ☐ 中 ☐ 差 ☐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70（含）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					

注：指标可参考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中附件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设置。